

109 年度盡職治理報告

壹、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本公司營運目標為增進公司之長期價值，並善盡機構投資人的責任，支持注重永續經營發展的優質企業，促進社會的正向發展，擬訂盡職治理政策如下：

一、本公司為加強資產管理、有效控管資金運用風險、確保清償能力，以達到對客戶及股東之長期承諾，制定整體性投資政策、投資管理程序等相關內部作業規範。

二、本公司進行各項投資業務前，均已先行蒐集評估被投資對象之經營狀況，財務狀況及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等面向，並透過集體討論及決策方式決定投資標的。

三、本公司於投資後，藉由參加被投資標的法人說明會、相關報導、出席股東會及投票、蒐集專業機構出具之報告等方式持續關注被投資對象。如被投資對象有違反法令規定、未善盡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企業不誠信之情形，本公司會適時減少或終止投資該標的。

四、本公司對被投資標的皆會以親自或電子投票方式出席股東會投票，不會轉讓出席股東會委託書。

五、本公司於網站(<https://www.firstins.com.tw/>)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並每年至少更新一次。

※投資流程融入 ESG 相關說明

- 1、本公司進行各項投資業務前先行搜集並分析投資對象經營概況，包括財務報表、月營收、配息政策及公開資訊年報揭露資訊等，排除涉及負面新聞之有爭議性投資標的。
- 2、檢視投資標的是否達到臺灣證券交易所評鑑結果之公布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之資訊，符合本公司選擇列入被投資標的治理評鑑成績前 50%之企業。
- 3、其他相關 ESG 資訊揭露，亦有參考投資標的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揭露。
- 4、若持有標的一旦落入公司治理評鑑成績 50%之後或出現負面新聞即不再增加投資金額並會適時予以調整投資額度。
- 5、本公司於投資後會參考被投資標的法人說明會資訊、並持續關注被投資標的經營概況，每月投資例行會議對被投資標的報告持有該標的之營運概況。

※本公司在投資管理操作細則中融入 ESG 選擇被投資標的，但為能更加實現承諾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遵循，於本公司 110 年投資政策之資產配置之決策依據納入投資標的之企業在善盡環境保護、企業誠信及公司治理(ESG)等面向做為投資標的之優先考量，並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110 年度投資政策

一、資產配置之決策依據

基於安全性、收益性及流動性原則考量，本公司投資資產配置以一般性投資(定存、有價證券、不動產)平衡分佈為主，國外投資及專案運用暨公共投資為輔；並納入投資標的之企業在善盡環境保護、企業誠信及公司治理(ESG)等面向做為投資標的之優先考量。

※本公司在投資管理流程中選擇被投資標的，除財務基本面向考量，亦將企業永續發展及公司治理列入該被投資標的的必要項目。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簡稱:中華 代號:2204
 公司基本資料 產業類別:汽車工業
 董事長:蘇利輝 總經理:陳昭文
 實收資本額:55.36 億元 上市日期:80/03/12
 主要營業項目:汽車及相關零件等之製造、銷售

經營績效

中華汽車公告營業報告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累計營收 308.75 億元，營業毛利 49.07 億元，毛利率 15.89%，營業淨利 17.77 億元，營業淨利率 5.75%，營業淨益 19.76 億元，稅後盈餘 14.40 億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每股 11.77 億元，淨利率 10.61%，稅

項目/年度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資產總額	621.79	635.29	645.04	514.66	545.98
負債總額	94.38	90.72	87.30	93.01	88.91
股本	138.40	138.40	138.40	55.36	55.36
股東權益	527.21	544.57	557.74	421.65	457.07
每股淨值(元)	35.71	36.81	37.69	69.98	76.09

項目/年度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營業收入	405.84	389.08	348.70	520.68	308.75
營業毛利	71.72	65.21	61.91	52.98	49.07
營業淨益	25.92	24.35	18.98	18.20	17.77

項目 / 年度(年)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資產報酬率	5.78	7.24	6.10	-3.95	6.70
股東權益報酬率	6.83	8.47	7.06	-4.71	8.06
淨利率	9.17	12.13	11.62	-7.53	11.47
營業收入(成長率)	10.44	-4.48	-15.38	-8.03	-3.72
營業毛利(成長率)	7.19	-9.27	-5.07	-14.41	-7.38
營業淨益(成長率)	17.30	-6.31	-22.04	-4.12	-2.38
稅後淨利(成長率)	2.64	26.21	-14.28	-199.31	253.38

前十大股東

持股份數占前十名之股東，其他互關之關係資料 109 年 3 月 31 日

序	姓名或名稱	股數	佔總發行股數比例	關係
1	第一保險	1,000,000,000	100%	本公司

本益比

110 年 4 月 20 日中華汽車收盤價為 70.0 元，本益比為 11.82 倍，股價淨值比 0.92 倍，依照公司訂定投資小組操作原則，中華汽車符合長期操作之投資標的。

股利政策

股利政策方面，中華汽車 3 月 23 日公布發放股利 7.0 元現金股利，109 年度 EPS 為 6.01 元，超額配發，盈餘配發率 116%，以 4 月 20 日收盤價 70.0 元計算，殖利率為 10.0%，中華汽車除 108 年度虧損減資 6 成未發放股利，10 年平均股利為 1.80 元。

年份	現金股利(元/股)		總股利(元/股)		殖利率統計		盈餘分配率統計		
	現金	盈餘	現金	盈餘	現金	盈餘	EPS (元)	盈餘分配率 (%)	
2021	7.0	-	7.0	13.00	-	13.00	6.01	116.0	
2020	-	-	-	-	-	-	2019	2.38	-
2019	1.7	-	1.7	5.74	-	5.74	2018	2.64	64.4

企業永續發展及公司治理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2019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
 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營運策略

- 轉入新車型，完善產品線，完善中、小、輕型產品線，增加高用率的高科技設備應用。
- 擴大代工及整組進門廠市場規模，積極研發生產高自動小及輕型製造生產設備。

投資建議

中華汽車自 110 年 3 月營收 27.26 億元，較上個月的 21.19 億元增，增加金額為 6.07 億元，較上月增加 28.64%，較 109 年同月的 23.14 億元增，增加金額為 4.12 億元，較 109 年同月增加 17.78%，累計 110 年 1-3 月營收 86.45 億元，較 109 年同月的 76.47 億元增，增加金額為 9.98 億元，較 109 年同月增加 13.06%。

資金運用小檔 110-4-20

貳、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利益衝突管理政策目的：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五條為避免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利用職務辦理不當授信，致損害股東、保戶及影響公司健全經營，本公司對主要股東、投資之企業，或本公司負責人、職員，或與本公司負責人或辦理授信之職員有利害關係者為授信，應予適當限制。並應遵守保險法有關利害關係人授信限制之條文及主管機關所訂相關規定辦理。

為避免不當利益輸送，致本公司或股東權益受有損害，本公司與主要股東、投資之企業，或本公司負責人、職員，或本公司負責人之利害關係人為不動產交易時，應本於公平、公正、客觀之原則，合乎營業常規。並應遵守保險法及主管機關所訂相關規定辦理。

盡職治理利益衝突管理政策說明：

一、訂定本公司「內部股權投資人員利益衝突防範機制」

本公司為避免內部股權人員意圖以職務上所知悉消息，為自己或他人從事國內股權商品交易獲取利益，依據本公司資產管理制度第六條及第七條之一規定，訂定本公司「內部股權投資人員利益衝突防範機制」，主要內文說明如下：

(一)本公司內部股權投資人員應遵守以下行為規範：

執行交易時，均應秉持最高之誠實誠信、善意及注意、秉持最高道德標準、保守秘密、嚴禁從事未經授權核准或超逾授權額度之交易、確認應使用公司設置之交易專線。

(二)本公司內部股權投資人員之股權商品投資核准與申報

為避免內部股權投資人員之個人投資行為與本公司產生利益衝突之情形，於買賣其知悉交易之國內股權商品前，應向本公司提出申請並取得核准。內部股權投資人員應於每月結束後 15 日內，向本公司管理部依從事內部股權投資人員之個人投資行為交易情形申報表，申報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及被本人利用名義交易者上個月國內股權商品之投資及交易細項。

(三)本公司內部股權投資人員之股權商品投資申報資料調閱、查核及保存

內部股權投資人員依本利益衝突防範機制申報之資料，稽核單位應至少每年查核投資人員遵循情形及揭露於內部稽核報告。

(四)違規處理方式

內部股權投資人員違反本利益衝突防範機制規定，並經稽核部門查證屬實者，應解除其股權投資人員資格，並得移送人事單位依本公司工作規則議處。

二、訂定本公司「辦理放款業務及投資有價證券業務風險管理規範」

投資小組負責有價證券投資之研議與交易，管理部負責交割，會計室負責記帳，使交易、交割與記帳分工，達到內部牽制之功效。

三、訂定本公司「交易室門禁、網路及通訊設備相關管理規範」

交易室管制時間、交易室進出人員設限及管制、交易室錄音設備：於交易室管制時間內，交易室之公司內線分機及下單專線應全程錄音；交易室通訊設備管制：於交易室管制時間內，通訊設備或行動電話等一律不准帶入交易室，交易室人員之通訊設備或行動電話等，均應交由部門主管保管；交易室網路設限：可供下單交易之銀行券商相關網站，由資訊室以防火牆設控禁止登入，交易方式採行唯一透過專線電話與配合券商聯繫做買賣下單指令，不得以任何其他網路或通訊軟體執行交易。

※盡職治理利益衝突管理做法說明：

(一)本公司交易室設置進出管制登記表，交易時間禁止非投資相關人員進入，除交易室人員，投資小組成員進出須管制登記。

(二)交易室人員手機於交易時間由管理部主管保管並設置保管登記表。

四、訂定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作業規範

(一)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董事會同意概括授權經理部門依本作業規範辦理，惟該交易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對象。

(二)核准權限：本作業規範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決議。

五、法令遵循教育宣導

針對金融保險業裁罰案例說明，加深對法令及各項規範遵循，強化對利益衝突樣態、注意並瞭解各項管理法規。

※盡職治理利益衝突管理做法說明：

每月定期投資小組會議之法令遵循教育宣導。

※本公司依照訂定內部規範管理，定期檢核，能有效避免盡職治理利益衝突之情事。

參、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為確保本公司取得充分且有效之資訊，以評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性質、時間與程度，並為本公司之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本公司針對被投資公司之關

注項目得包括相關新聞、財務表現、產業概況、經營策略、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

具體作法如下：

一、依照本公司投資管理流程之投資有價證券分析、決定、執行及檢討之四大流程。



1. 分析：權責單位應研究市場狀況、產業未來趨勢並討論公司投資策略。
2. 決定：檢視風險限額及法令限額之規定，依投資分析報告等文件資料，權責單位上簽呈決定投資標的、價格範圍及執行期間。
3. 執行：在簽奉核可之投資標的、價格範圍及執行期間內，由權責單位於授權範圍內執行標的買賣。
4. 檢討：召開定期會議檢討並評估投資組合及投資績效作為改善投資依據。

本公司每月例會之投資分析執行檢討 4 大流程

十月份會議投資有價證券之分析、決定、執行及檢討表

有價證券名稱	分析	決定	執行	檢討
群益證 (10.28 新增)	群益證自結 9 月單月稅後純益 3.44 億元，前九月累計稅後純益 21.76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近 23.69%，累計前九月每股稅後純益 1.00 元。 疫情雖然逐漸趨緩，仍隨時可能再次爆發，美國總統選舉及中美貿易情勢等不確定性風險事件，揭足以影響資本市場變動，但董事長王濬智於法說會上表示，今年金融市場持續受到各種衝擊，波動加劇，第一季表現較不理想，惟群益仍秉持穩健經營理念。	10.8(含)元以下買進 11.2(含)元以上賣出 自限額為1億元	建置部位 1,754 張	每股成本 10.80 元
遠東新	遠東新 109 年 9 月營收 168.33 億元，和上個月的 167.32 億元相較，增加金額為 1.01 億元，較上月增加 0.6%，和 108 年同月的 203.67 億元相較，減少金額為 3.53 億元，較 108 年同月減少 17.35%。 累計 109 年 1-9 月營收 1507.43 億元，和 108 年同期的 1903.52 億元相較，減少金額為 396.09 億元，較 108 年同期減少 20.80%。	核心持股 自限額為 5 億元 繼續持有	無	持續關注營收基本 面之變化

二、參考各專業機構之投資評估報告及法人說明會等，藉以蒐集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三、關注國、內外經濟、政治及金融狀況，如有重大突發狀況或被投資公司發生重大財務、營運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情事時，擬定因應對策，必要時將降低持股或出清該被投資公司部位。

肆、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瞭解與溝通其經營策略、經營狀況及風險，並據以瞭解被投資公司對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本公司所採行之方式如下：

- 一、本公司積極參與股東會各項議案投票，如被投資事業股東會採電子投票者，除為非上市櫃須要親自出席股東會外，皆以電子投票為主。
- 二、參與被投資公司舉辦之說明會。
- 三、特定事件發生致有損客戶或本公司投資權益之虞時，本公司會以電話或電子郵件之方式，尋求與被投資公司適時溝通。

互動議合說明：

※情形一：電訪發言人—被投資公司營業收入呈現衰退狀況、股利政策、財務報表中較異常揭露金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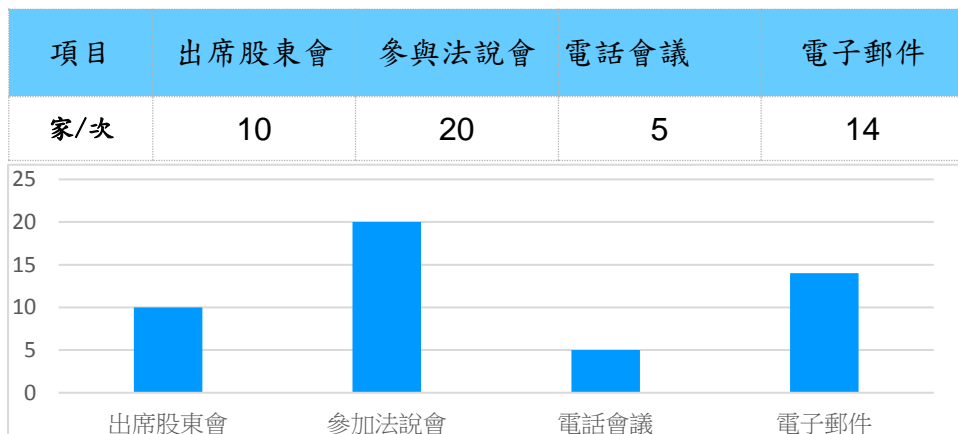
2020/8/20 宏盛(2534)電訪摘要

1. 目前銷售以餘屋為主，8月業績比7月還要好，5、6、7月業績係疫情前簽訂；看屋人潮有恢復但下旬進入農曆7月影響看屋人潮。
2. 違約金係預售時下定金
3. 愛山林海上皇宮銷售業績不錯，其業績含代銷部分
4. 百分之九九不再辦理現金減資，股利由董事會決議
5. 帝璽推案延至2022年初
6. 宏盛金融大樓出租率95%，頂樓尚未出租
7. 內湖石潭段改投資用，租金收入彌補地價稅

※情形二：電子郵件—被投資公司每月財務報表追蹤。



本公司 2020 年度與被投資企業互動，出席股東會、參與法說會、電話會議及電子郵件統計數據如下：



伍、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一、本公司為保護客戶及股東之權益，依據保險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明確投票政策，積極行使股東會議案投票權，且並非絕對支持被投資公司所提出之議案，本公司投票政策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行使股東會議案表決權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 (二)本公司行使股東會議案表決權，應指派本公司人員代表為之。
- (三)本公司行使股東權利時，應考量客戶、本公司股東、及員工之最大利益，不得參與與被投資公司或第三人以信託、委任或其他契約約定或以協議、授權或其他方法進行股權交換或利益輸送。
- (四)本公司於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前，應將行使表決權之評估分析作業作成說明，並應於各該次股東會後，將行使表決權之書面紀錄，提報董事會。
- (五)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如屬財務及盈餘相關報表之承認案，原則上均贊成；如屬董事、監察人選舉案，依法均不得行使表決權，故均棄權。如對被投資公司議案行使反對權時，應說明原因。
- (六)本公司應妥善記錄及留存履行投票權之相關文件，並定期於本公司網站揭露投票情形。

二、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相關程序說明：

- (一)本公司收到被投資公司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在符合現行人力作業，對被投資公司股東會開會通知書皆列入評估。
- (二)呈送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評估報告之簽呈，評估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報告事項、承認事項、討論事項、選舉事項等，由投資單位最高主管裁決是否出席及行使表決權。
對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所提出議案，如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原則上將表達支持、反對或棄權。

※情形一：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所提之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原則上表達支持，但當知悉被投資公司有涉嫌財務報告揭露不實時或漠視公司治理運作有違企業社會責任情形時，原則上將予以反對。

※情形二：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所提之配合法令或相關規定公佈或修定公司章程或修定作業程序案，原則上表達支持。

- (三)依據評估報告結果派員參加或執行電子投票。
- (四)依保險法第 146-1 及 146-5 條規定，保險業不得行使對被投資公司董監事選舉之表決權，謹遵守此規定，對此議案未表示意見。
- (五)被投資公司會議結束後，依該被投資公司會議事錄，出具出席被投資公司會議之會後評估報告。

※本公司出席股東會會前評估報告與會後報告

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評估報告(代簽呈)	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會後報告
被投資公司：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期次：109 年度股東常會 股東會日期：109 年 6 月 30 日 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 1.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08 年度財務報告。 3. 審計委員會查核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4. 108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 5. 108 年度盈餘分配報告。 6. 修正「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二、承認事項： 1. 108 年度決算表冊。 2.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討論事項： 1. 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四、臨時動議	被投資公司：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期次：109 年度股東常會 股東會日期：109 年 6 月 30 日 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 1.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108 年度財務報告。 3. 審計委員會查核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4. 108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 5. 108 年度盈餘分配報告。 6. 修正「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二、承認事項： 1. 108 年度決算表冊。 2.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討論事項： 1. 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四、臨時動議：無。
評估：一、109 年度股東常會。 二、公司董事會決議，擬充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1.5 元。	出席會議：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出席股東會，對相關議案二、承認事項及三、討論事項以贊成處理(詳附件一)。
結論：擬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出席股東會，對相關議案二、承認事項及三、討論事項以贊成處理，以利被投資公司股東會順利進行。	結論：遠東新世紀股東常會之議案表決承認事項共 2 案及討論事項共 2 案，投票表決結果全部議案均多數通過(詳附件二)。
指定代表出席人員： 處理：	處理：

TDCC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證券電子投票平台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提案查詢 選券代號：1452 證券名稱：第一保 選券時間：1090504 14:56:30 股票日期：1090530 投票日期：1090527 票別代碼：第 6 類 股票戶號：0172180 股票戶名：百傑公司 票別種類：15,914,000 票一類：0359109 股票時間：1090504 14:55:54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點：台北市長沙街 1 段 20 號 國軍英雄館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 4,670,923,48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352,095,854 股(不含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79,373 股)之 87.273%。 出席董事：徐旭東、廖家宜、徐旭平、王孝一、徐荷芳、楊惠國、李冠軍 沈平(視訊出席)、李鍾熙、戴瑞明 主席：徐董事長旭東 記錄：楊惠如 宣佈開會：(到會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到法定數額) 行禮如儀 主席致詞：(略)
--	---

三、109 年度投票情形之揭露

(一)109 年度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常會概況統計表

1. 統計 109 年度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台股，收到上市及公開發行之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共有 10 家，使用電子投票行使股東表決權計 9 家，親自派員出席計 1 家，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常會之比率為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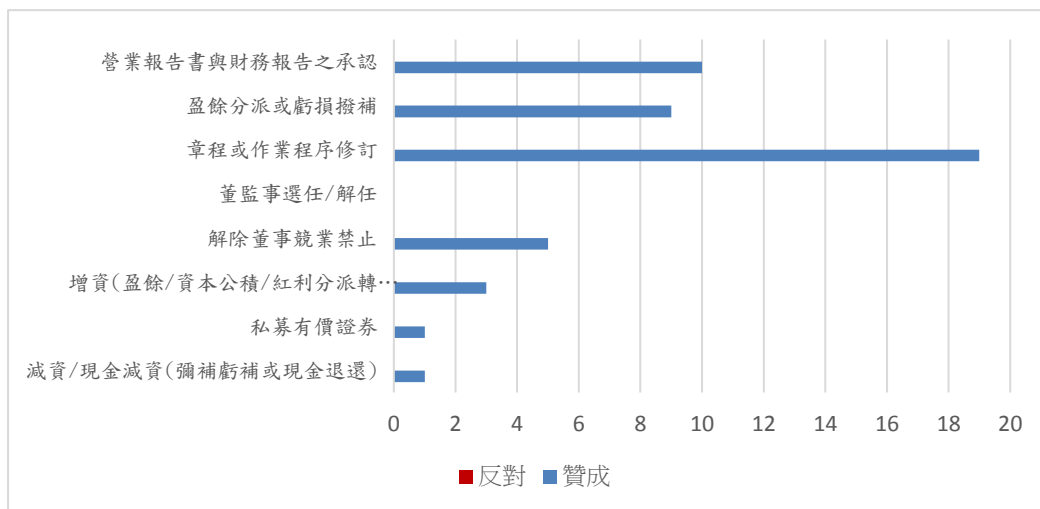
第一保	持有上市櫃公司家數 (1)	持有公開發行公司家數 (2)	出席投資公司股東常會之家數			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常會之比率 (6)=(5)/[(1)+(2)]
			派員出席股東常會家數 (3)	以電子投票行使股東權益家數 (4)	合計 (5)=(3)+(4)	
	9	1	1	9	10	100.00%
合計	9	1	1	9	10	100.00%

2. 109 年度股東會議案共表決 43 項議案，43 項議案贊成，0 項反對。但其中 5 項議案依保險法第 146-1 及 146-5 條規定，保險業不得行使對被投資公司董監事選舉之表決權，故本公司未表示意見。

	議案	總議案數	議案數		議案數		議案數	
			贊成	%	反對	%	棄權	%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9	9	100	0	0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8	8	100	0	0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17	17	100	0	0	0	0
4	董監事選舉(註 1)	※	※	※	※	※	※	※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5	5	100	0	0	0	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0	0	0	0	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0	0	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0	0	0	0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	2	100	0	0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1	1	100	0	0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1	1	100	0	0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0	0	0
15	其他	0	0	0	0	0	0	0
	合計	43	43	100	0	0	0	0

註 1：依保險法第 146-1 及 146-5 條規定，保險業不得行使對被投資公司董監事選舉之表決權，故本公司未表示意見。

109 年度股東會各議案投票數統計圖



(二)本公司揭露逐公司逐議案之電子投票紀錄，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表決權之評估分析，相關程序說明詳見伍、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之二、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相關程序說明。

股東會議案分類投票統計-使用電子投票明細表				
戶名：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稅籍編號：03359109				
股號	被投資公司	股東會日期	議案類別	投票類別
1402	遠東新	20200630	承認事項	109年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109年度決算案。
1604	聲寶	20200612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1722	合肥	20200622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534	宏盛	20200619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548	華固	20200526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607	榮運	20200622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838	聯邦銀	20200528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845	遠東銀	20200611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534	長虹	20200611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承認事項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承認事項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製表：臺灣集中保管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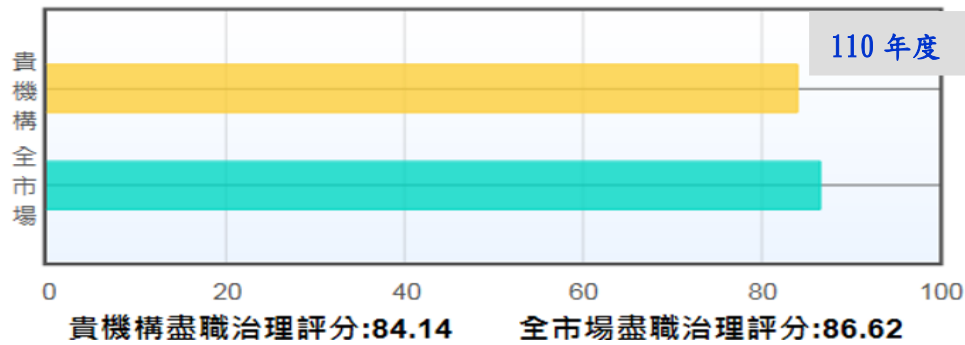
陸、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及有效性之評估

一、本公司運用資金進行投資業務時，原在投資管理操作細則中考量納入投資標的之企業ESG等相關指標做為投資標的之優先考量，而後本公司將投資標的之企業在善盡環境保護、企業誠信及公司治理(ESG)等面向做為投資標的之優先考量納入本公司投資政策。

本公司採用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系統，於選擇投資標的時考量公司治理評鑑達前50%等級為主要篩選投資標的，並會參採其他ESG相關指標—國泰台灣ESG永續高股息ETF做衡量ESG佔比。

※本公司109年度、110年度與全市場盡職治理評分比較圖如下，在110年度與全市場盡職治理評分比較圖，本公司在盡職治理評分上已經大幅提升，趨近全市場盡職治理評分。





資料來源：臺灣及中保管結算所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

二、盡職治理投入資源

投入資源	執行內容	相關資源成本
人力—董事、經理人	1. 督導盡職治理政策執行	估算每年約12天/5人
人力—法遵室、稽核室	1. 查核盡職治理執行情形	估算每年約2天/2人
人力—管理部	1. 股東會議案整理、股東會議案整理評估及股東會投票執行、投票結果統計及揭露 2. 投資標的是否涉資恐及洗錢防制缺失查詢 3. 法令遵循宣導事項	估算每年投入時間約34工作日/2人

三、盡職治理相關資訊連繫管道

利害關係人	聯絡窗口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信箱
客戶/政府機關/媒體	公司發言人	胡全緯 經理	23913271轉 2168	corpgov@firstins.com. tw
投資人	公司發言人	胡全緯 經理	23913271轉 2168	corpgov@firstins.com. tw
員工	企劃室主管	蕭協理	23913271轉 2583	

四、本公司「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及盡職治理報告經董事長核准。

盡職治理相關檔案連結網址

本公司網站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報告專區

查詢網址：[:https://www.firstins.com.tw](https://www.firstins.com.tw)

盡職治理守則無法遵循部分

- 一、本公司投資標的以上市櫃之產業龍頭股及中小型績優股等為主，已依盡職治理選擇公司治理較佳之被投資公司，被投資公司提報股東會討論之議案對該公司而言應屬具重大性，因此對於被投資公司所提議案很難表示反對之意見，而涉及董監選舉因保險法限制選擇不表示意見。
- 二、本公司投資規模小，佔單一被投資公司支持股比例低，難發揮實質影響力，以本公司人力配置，要針對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互動，追蹤議合後所帶給被投資公司影響，時有執行上之困難。

代理研究及代理投票使用情形

本公司投資著重國內市場，被投資標的以上市櫃之產業龍頭股及中小型績優股等為主，所有被投資標的資訊透明度高，投資研究團隊可以勝任相關研究蒐集資訊作業，故無使用代理研究及代理投票情形。

其他資訊

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被投資標的參採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提供其他研究機構 ESG 責任投資資訊，依此統計本公司被投資標的 ESG 比例表。

Sustainalytics	100-0分		FTSE Russell	0-5 級		台灣公司治理評鑑	108 年度評鑑	
ESG風險評分	0分最佳	比例	ESG 評級	5級最佳	比例	評鑑成績高低共七級距	前5%最佳	比例
0<ESG<10	0	0.00%	5≤ESG>4	0	0.00%	前 5%	5	41.68%
10<ESG<20	1	8.33%	4≤ESG>3	3	25.00%	6%至 20%	2	16.67%
20<ESG<30	5	41.67%	3≤ESG>2	3	25.00%	21%至 35%	1	8.33%
30<ESG<40	3	25.00%	2≤ESG>1	2	16.67%	36%至 50%	1	8.33%
40<ESG<50	1	8.33%	1≤ESG>0	0	0.00%	51%至 65%	1	8.33%
50<ESG<60	0	0.00%	未公布ESG	4	33.33%	66%至 80%	0	0.00%
60<ESG	0	0.00%	合計:	12	100.00%	81%至 100%	1	8.33%
未公布ESG	2	16.67%				無治理評鑑	1	8.33%
合計:	12	100.00%				合計:	12	100.00%

註：各家評分商所研究的台灣上市櫃公司涵蓋範圍不同，Sustainalytics 約涵蓋台灣 400 家公司、FTSE Russell 約涵蓋台灣 90 家公司、ISS 約涵蓋台灣 30 家公司，台灣公司治理評鑑約涵蓋台灣 1700 家公司。Sustainalytics 公司隸屬於美國晨星(Morningstar)集團，是全球代表性的 ESG 研究與數據供應商之一，其公司內部皆具有一套完善之 ESG 評分模型，就公司之公開資料如年報、CSR 報告及公司網站等資料透過一套評分模型進行評級。

FTSE Russell 公司隸屬於倫敦交易所集團，是全球代表性的指數、分析與數據供應商之一，其公司內部皆具有一套完善之 ESG 評分模型，就公司之公開資料如年報、CSR 報告及公司網站等資料透過一套評分模型進行評級。